

# 信仰合法



# 停止迫害

## 立即释放法轮功学员刘艳芬女士



刘艳芬

二零一二年六月七日，沈阳市法轮功学员刘艳芬在和平区中山广场告诉民众法轮功被迫害真相时，遭警察绑架，后又被非法抄家。几天后家属才打听到刘艳芬被非法关押在沈阳市第一看守所。目前，看守所拒绝家属探望，和平区公、检、法等部门在“六一零办公室”的操控下，正在编造罪名，欲对她非法判刑。

### 诚心劝告所有参与迫害的 610、公检法人员：

任何强加的罪名都是荒诞无稽的，是非颠倒的，执法犯法的。呼吁结束迫害，释放善良百姓！

信仰自由是《宪法》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中共对法轮功持续十三年的迫害一直是“以权代法”，真正的罪犯正是中共恶党自己，中共利用一党专政的邪恶体制，在政法委、“六一零”的操控下，带领公、检、法破坏着中国法律的实施。

在此正告沈阳警方，要以昔日辽宁官员薄熙来、王立军为戒，此二人为了向上爬，双手沾满了法轮功学员的鲜血，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如今二人已报应缠身。在中共的内斗中成了囚徒，将面临可耻的下场。

### 曝光沈阳大恶人董开德、常明

常 明：左，沈阳市政法委书记

董开德：右，沈阳市“六一零办公室”主任

